证券代码: 000931

证券简称: 中关村

公告编号: 2025-062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向邮储银行申请 5,000 万元固定资产 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北京华素向邮储银行申请5,0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设备更新改造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素)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5 年。

公司拟同意上述融资事项,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华素以其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1号工交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

经深圳市同致诚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顾问有限公司对上述抵押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编号为深同诚评字(2025T)04DQB-B-PSBC 第 0019 号的《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上述资产于估价价值时点 2025 年 2 月 14 日的抵押价值为10.546 万元人民币。

北京华素已出具书面《反担保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担保等特殊事项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同意"。

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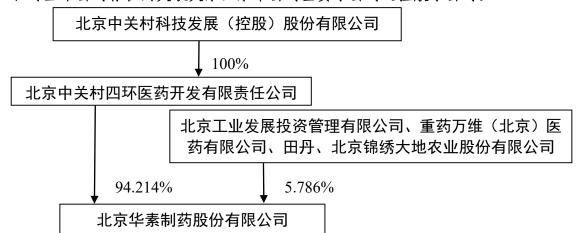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工业开发区金光北街1号		
注册资本	10,560.05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097157		
成立日期	2000年6月28日		
	许可项目: 药品生产;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		
经营范围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		
	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化妆品零售; 化		
	妆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生产(不		
	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第一		
	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保健		
	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		
主要财务数据	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指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26,049,134.42	2,208,185,360.32
	负债总额	820,761,469.05	862,090,107.5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65,500,000.00	259,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92,783,278.99	728,211,076.98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含担	0.00	0.00
	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1 205 205 665 25	1 246 005 252 55
	净资产	1,305,287,665.37	1,346,095,252.75
	资产负债率	38.61%	39.04%
	财务指标(元)	2024年1-12月	2025年1-3月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4,095,170.38	301,529,595.93
	利润总额	214,703,780.60	44,999,476.69
	净利润	184,058,211.17	40,807,587.38
最新信用等级	无		

以上经审计财务数据为符合规定条件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213124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3、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北京华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抵押资产为北京华素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 1 号工交房地产,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为 37,213.70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合计为 18,787.80 平方米。上述抵押房产账面原值合计为 8,176.67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账面净值合计为 2,438.36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资产处于抵押状态,抵押权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滩支行,相关解除抵押手续仍在办理中,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1)。

本次抵押资产权属清晰,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担保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

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五、其他

- 1、此项业务用途为北京华素设备更新改造,还款来源为北京华素经营收入。
- 2、北京华素资产质量较好,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足够的还款能力,不会给 公司带来损失。
- 3、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四环医药 100%股权,四环医药持有北京华素 94.214%股权;因小股东持股比例较低,故此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
- 4、北京华素对上述担保出具了《反担保书》,以该公司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和取消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89,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41%和 24.14%,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 7,5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5,23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4.7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7,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北京华素《营业执照》复印件;
- 3、北京华素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
- 4、北京华素《反担保书》:
- 5、深同诚评字(2025T)04DQB-B-PSBC 第 0019 号《房地产抵押估价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